

平南县大新镇广大成砂石加工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2021 年 1 月 19 日，我场组织召开平南县大新镇广大成砂石加工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并现场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后验收组认为，本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合格，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内容

本项目位于广西平南县大新镇新和村石脚屯（北纬 23° 16' 12.15"，东经 110° 25' 1.27"），为新建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 7074m²（合计 10.61 亩），建设 1 条制砂生产线，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年产 15 万 t 砂石产品。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平南县大新镇广大成砂石加工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8 月由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编制，平南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以平环审〔2019〕35 号文件对平南县大新镇广大成砂石加工场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进行了批复。项目已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2450821MA5PADK22K001Z。

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1 月完成生产调试。项目从立项到运营均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建设项目实际总投资 220 万元，环保投资约 31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4.09%。

（4）验收范围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 7074m^2 （合计 10.61 亩），建设 1 条制砂生产线，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年产 15 万 t 砂石产品。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环评中占地面积为 4005.88m^2 （折合约 6 亩），项目实际总占地面积约为 7074m^2 （合计 10.61 亩），占地面积比环评增加了 3068.12m^2 （折合约 4.61 亩），项目实际占地均位于允许建设区，后期新增的用地分别位于环评地块的东南面及西北面，西北面地块主要用作原料堆场，东南面地块主要用于安装絮凝沉淀分离塔及沉淀池沉渣堆放。本项目生产区未建厂棚，增加了一套絮凝沉淀固液分离塔用于处理生产废水；由于破碎机、筛分机及打砂机间距离较远，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无法在破碎机、筛分机及打砂机进料口上方安装集气罩引至排气筒排放，均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除此

之外，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生产设施条件与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基本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 废水

已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废水和初期雨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作物施肥。

(2) 废气

已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采用湿式破碎，对振动筛、破碎机及打砂机围挡封闭（围挡时上留石料进口、下留成品石料出口），设置喷淋装置、物料采用密闭皮带机输送，排放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颗粒物监测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排烟管道通至屋顶排放。

(3) 噪声

已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噪声源强较大的设备和工艺，并采取有效的隔音降噪减振措施，项目东、南、西面厂界的昼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北面厂界的昼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声敏感目标石脚屯处的噪声

监测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2类标准。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沉淀池沉渣、底泥、废弃的含油抹布及生活垃圾。沉淀池沉渣及底泥外卖给砖厂做原料；废弃的含油抹布与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垃圾堆放点。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的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废水进水口如果不具备监测条件，可以不做监测。本项目振筛喷淋废水、打砂喷淋废水、洗砂废水及初期雨水经沉淀池及絮凝沉淀固液分离塔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作物施肥。本项目废水不做监测。

（2）废气

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的烟道通往屋顶排放，由于该烟道难以满足监测要求，故不监测食堂油烟。项目在破碎机、筛分机及打砂机等设备的进、出料口设置喷淋装置（湿法作业）、同时对破碎机、筛分机及打砂机围挡封闭（围挡时上留石料进口、下留成品石料出口，采取密闭皮带机输送，在皮带机出料口设置喷淋装置降尘，无组

织排放的颗粒物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规定的相关标准要求。无组织排放无法计算废气污染物的处理效率。

（3）噪声

目采取噪声治理措施后，项目东、南、西面厂界的昼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北面厂界的昼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声敏感目标石脚屯处的噪声监测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2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沉淀池沉渣及底泥外卖给砖厂做原料；废弃的含油抹布与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垃圾堆放点。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的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废水污染物及噪声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有效的处置。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平南县大新镇广大成砂石加工场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合格，同意

主体工程正式投入运营。

工程正式投入运营后，我场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做好跟踪监测工作；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附：平南县大新镇广大成砂石加工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名表

平南县大新镇广大成砂石加工场

2021年1月19日



护验收工作组

签名表

[illegible]